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3. 综合所得按月、按次预扣预缴应纳税额的计算：

各项所得	计征方式	适用税率	应纳税所得额
工资、薪金所得	按月	综合所得税率表	工薪收入全额-累计减除费用-累计社保住房公积金费用-累计享受的专项附加扣除-累计享受的其他扣除
劳务报酬所得	按次	20%、30%、40%	①每次收入不足4000： 扣除800元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按次	20%	②每次收入4000以上： 扣除收入的20%
稿酬所得	按次	20%	【特殊】 稿酬所得减按70%计算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1) 工资、薪金所得——按月预扣预缴：

本期应预扣预缴税额=（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预扣率-速算扣除数）-累计减免税额-累计已预扣预缴税额

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累计收入-累计免税收入-累计减除费用-累计专项扣除-累计专项附加扣除-累计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注意】

①除大病医疗以外，其他专项附加扣除（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费、子女教育、继续教育、住房贷款利息或住房租金、赡养老人），可由纳税人选择在预扣预缴税款时进行扣除。

②居民个人向扣缴义务人提供有关信息并依法要求办理专项附加扣除的，扣缴义务人应当按照规定在工资、薪金所得按月预扣预缴税款时予以扣除，不得拒绝。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注意】

③纳税人同时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并由扣缴义务人办理上述专项附加扣除的，对同一专项附加扣除项目，一个纳税年度内，纳税人只能选择从其中一处扣除。

④本期应预扣预缴税额为负值时，暂不退税。纳税年度终了后余额仍为负值时，由纳税人通过办理综合所得年度汇算清缴，税款多退少补。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提示：累计减除费用

一般劳动者	按5000元/月累计
首次参加工作入职当月	按5 000元/月乘以纳税人当年截至本月月份数计算
低收入劳动者	自2021年1月份起直接按照全年6万元计算扣除 【说明】适用对象：上一完整纳税年度内每月均在同一单位预扣预缴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且全年工资、薪金收入不超过6万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例题】某居民个人2022年每月取得工资收入10 000元，每月缴纳社保费用和住房公积金1500元，该居民个人全年均享受住房贷款利息专项附加扣除。

要求：请计算该居民个人的工资薪金扣缴义务人2022年每月预扣预缴的税款金额。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个人所得税预扣率表一

(居民个人工资、薪金所得预扣预缴适用)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36000元的	3%	0
2	超过36000元至144000元的部分	10%	2520
3	超过144000元至300000元的部分	20%	16920
4	超过300000元至420000元的部分	25%	31920
5	超过420000元至660000元的部分	30%	52920
6	超过660000元至960000元的部分	35%	85920
7	超过960000元的部分	45%	181920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解析：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累计收入-累计免税收入-累计基本减除费用-累计专项扣除-累计专项附加扣除-累计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

月份	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	本期应预扣预缴税额
1月	$10000-5000-1500-1000=2500$ （元）	$2500 \times 3\%-0=75$ （元）
2月	$20000-10000-3000-2000=5000$ （元）	$(5000 \times 3\%-0) - 75=75$ （元）
.....		
12月	$120000-60000-18000-12000=30000$ （元）	$(30000 \times 3\%-0) - \text{累计减免税额} - \text{累计已预扣预缴税额} = 900 - 75 \times 11 = 75$ （元）



经典例题

【单选题】中国居民周某为某单位雇员，2020年1月至12月，从单位取得工资薪金55 000元。2021年1月到3月期间，每月的工资收入为8 000元，2021年3月计算周某工资薪金所得，预扣预缴税款时累计减除费用是（ ）元。（2021年）

- A. 5 000
- B. 60 000
- C. 15 000
- D. 10 000



经典例题

答案：B

解析：对上一完整纳税年度内每月均在同一单位预扣预缴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且全年工资、薪金收入不超过60000元的居民个人，扣缴义务人在预扣预缴本年度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时，累计减除费用自1月起直接按照全年60000元计算扣除。